

政府總部
環境局
香港下亞厘畢道
中區政府合署



ENVIRONMENT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Lower Albert Road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1) 1666/06-07 (01)

香港中環
昃臣道 8 號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 余麗琼女士)

余女士:

香港地球之友之節約能源政策立場

就香港地球之友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七日致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有關節約能源政策的立場書，我們的回應如下：

(一) 電力監管政策

就電費釐定機制，兩間電力公司現時已採用漸進式收費結構來計算住宅用戶的電費，用戶用電量愈高，每度電的電費便相應提高，以鼓勵用戶節省用電，達至善用能源和保護環境的目的。另外，中華電力有限公司現時已提供分時收費，例如向住宅用戶提供晚間儲熱水用電特惠收費，以及對大量用電、高需求用電和使用儲冰式冷氣系統的用戶，提供相對「高峰用電時間」較低的收費，鼓勵用戶在「非高峰用電時間」用電。這將有助推延電力公司投資新發電設施的進程，達致善用能源的長遠目的。

就有關節能對電費影響的意見，政府是按電力需求預測，謹慎審批電力公司提出的投資計劃。在現有的電費架構下，燃料費用是電費其中的一環，並隨着用電的多寡而浮動。若電力用戶實行節能，用戶整體的電費負擔將會減少。再者，若電力需求的增長因市民響應節能而放緩甚或下調，將減少電力公司投資興建新的發電設施的需要。長遠而言，其准許回報亦會逐步下調，而市民須繳交的電費亦相應調整。

行政長官在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施政報告中促請兩家電力公司實施用電需求管理，以推廣能源效益和節約能源。我們在《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的發展第二階段諮詢文件》建議在二零零八年後的規管制度中為電力公司提供經濟誘因，改善他們在能源效益和節約能源方面的表現。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於今年六月初啓動「更佳空氣質素」社會參與過程，邀請市民就促進用電需求管理提出意見，以進一步推動能源效益及節約能源。

(二) 成立能源局

按行政長官曾蔭權於今年五月宣布重組政府總部的計劃，環境保護、可持續發展及能源這些緊密連繫的政策，已撥歸環境局處理，令相關的職能可以由同一政策局負責。

(三) 能源諮詢委員會角色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已在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一日致香港地球之友的信件中詳細解釋了能源諮詢委員會的工作性質及其不能把會議開放的原因。信中解釋，能源諮詢委員會不時會按其職權範圍被諮詢和能源有關的事宜，而有些事宜可能涉及一些上市公司的商業及股價敏感資料，所以開放會議並不可行。經能源諮詢委員會討論後，為使公眾能了解能源諮詢委員會的工作及討論議題的結果，委員會同意把年度工作報告上載於其網頁，供市民瀏覽。

關於強化節能角色，能源諮詢委員會下已設有能源效益及節約小組委員會，專責從技術上的優點、潛在效益以及對環境、經濟和社會所造成的影響這幾個角度來考慮促進香港能源效益和節約能源的建議。小組委員會由一名非官方成員擔任主席，委員包括有關政府部門、兩家電力公司、學術界，以及建築、測量和工程界的代表。

(四) 提昇建築物的能源效益水平

機電工程署(機電署)自一九九八年起推行了「建築物能源效益註冊計劃」。這項自願性註冊計劃的主要目的為表揚商業樓宇及辦公室採用「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機電署共發出 1896 張證書予 762 座建築物。雖然商業樓宇的整體註冊率相對較低，但機電署注意到近五年新落成的甲級寫字樓大部份都大致符合建築物能源守則。而香港環保建築協會及亞洲智能建築學會亦把「建築能源守則」引進了他們的環保和智能建築物認證計劃。我們會繼續舉辦

宣傳活動和研討會，以加強推廣自願採用《建築物能源守則》。我們亦會考慮將現時的自願性計劃轉為強制性，並會在推行有關建議時充分諮詢相關受影響界別。

(五) 電器能源標籤計劃

我們建議在首階段把三類產品納入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內，即空調機、冷凍器具及慳電膽。這三類產品的用電量合共佔住宅用電量約 70%，並且在自願參與能源效益標籤計劃的早期已被納入該計劃內及有相對較高的市場滲透率。我們會進一步考慮有關次階段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涵蓋產品的優先次序及相關的時間表，並就日後的擴展建議充分諮詢市民和業界。

(六) 設置業界平台

機電署於今年三月推出「香港可再生能源網」(<http://re.emsd.gov.hk>)，為公眾提供關於可再生能源技術的應用資訊，以促進可再生能源技術在香港的使用。有關網站亦包括《可再生能源設備供應商調查回覆摘要》，列表供應可再生能源設備及相關設備的香港公司。第二個專題網站「香港節能網」已於今年七月推出。

(七) 開展研究

機電署每年更新香港能源最終用途數據，這些數據有助分析各界使用能源的情況，協助政府評估及制定相應能源效益政策。此外，機電署製訂了一系列建築物組別的能源消耗指標和基準；這些組別包括辦公室、商鋪、酒店及旅舍、大學、專上學院及學校、醫院及診所。指標和基準可供用家與同類場所比較其能源消耗量，從而訂立準則和制定措施，以減低能源消耗量。機電署不時更新該等數據，以反映社會發展和能源消耗情況。

環境局局長

(徐詩妍



代行)

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

節約能源

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討論「節約能源」議題的跟進事項，當局的補充資料如下：

(一) 能源消耗分項數字

政府於二零零七年四月提交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的「節約能源」文件第二段提及的「1.2%增幅」是指本港最終能源消耗在過去十年的每年平均增幅。本港最終能源消耗是包括所有不同類型的能源，如煤氣、石油氣、油、煤產品和電力。過去十年各種能源消耗數字如下：

年份	煤氣及石油氣	油及煤產品	電力	總計
1994	26 918 (10%)	124 812 (49%)	105 054 (41%)	256 783
1995	27 931 (11%)	116 641 (46%)	107 476 (43%)	252 048
1996	27 705 (11%)	114 365 (45%)	113 879 (44%)	255 949
1997	27 841 (11%)	118 402 (45%)	116 061 (44%)	262 305
1998	27 562 (10%)	115 426 (43%)	125 446 (47%)	268 434
1999	29 256 (11%)	117 578 (43%)	125 288 (46%)	272 122
2000	30 848 (11%)	122 534 (43%)	130 675 (46%)	284 057
2001	35 255 (12%)	110 947 (40%)	134 138 (48%)	280 341
2002	39 194 (14%)	107 615 (38%)	137 112 (48%)	283 922
2003	40 676 (14%)	105 303 (37%)	138 434 (49%)	284 413
2004	41 125 (14%)	105 218 (37%)	141 202 (49%)	287 544

(單位:太焦耳)

電力的使用佔全港最終能源消耗的比率由一九九四年的41%上升至二零零四年的49%，而油及煤產品佔最終能源消耗的比率則由一九九四年的49%下降至二零零四年的37%。這反映香港市民使用不同類型的能源的比例有所改變。我們認為以總體能源消耗(而非單以電力的消耗)比較香港的能源消耗增長更能反映本港的整體能源使用情況。

在過去十年，本港生產總值增幅達41%，能源最終用途以每單位本地生產總值計算，有明顯的下降趨勢(二零零四年比一九九四年下降約20%)，這反映本港市民在整體節能意識方面已有所提高。

香港地球之友提交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的文件引述國際網站 NationMaster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五日公佈的數據，有關數據的計算方法有所差異。例如 NationMaster 在計算耗電量方面將本港輸往內地的電力也包括在內，此外，我們亦注意到 NationMaster 就某些國家(如日本、南韓)所提及的數據跟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公布的有所不同。根據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二零零四年的統計數字，香港人均用電量低於許多經濟發展階段相若的經濟體。

(二) 商業樓宇用電量

根據機電工程署(機電署)的香港能源最終用途數據，過去五年商業樓宇的耗電量如下 -

年份	辦公室	食肆	零售	其他商業	總計
1999	13 113	13 168	15 539	30 518	72 339
2000	13 888	13 583	15 994	33 225	76 689
2001	13 927	13 020	16 566	37 077	80 589
2002	13 913	13 366	16 227	40 043	83 549
2003	13 858	13 750	16 230	41 083	84 921
2004	14 327	13 364	16 634	42 346	86 671

(單位:太焦耳)

在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間，機電署為一系列建築物組別的能源效益表現進行基準調查，並利用調查結果製訂了能源消耗指標和基準。這些建築物組別包括辦公室、商鋪、酒店及旅舍、大學、專上學院及學校、醫院及診所。市民可從機電署網頁參考各建築物組別的能源消耗量指標，並可利用機電署研製的基準軟件比較其能源消耗量與同類場所的能源消耗量中位數，從而訂立消耗量的目標和制定措施，以減低能源消耗量。機電署不時更新該等數據，以反映社會發展和能源消耗情況。機電署將於今年內更新有關辦公室的能源消耗指標和基準。

環境局

二零零七年八月